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高等教育·高等教育史

私立光華大學一覽

私立廣州大學概覽

私立廣州大學課程（民國二十四年改訂）

陝北的青年學生生活

私立滬江大學一覽（民國二十四年度）



大象出版社

民國教育史料叢刊

985

主編
李景文
馬小泉



民國教育史料叢刊

985

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史

大象出版社

李景文 馬小泉 主編

私立光華大學一覽

私立廣州大學概覽

私立廣州大學課程（民國二十四年改訂）

陝北的青年學生生活

私立滬江大學一覽（民國二十四年度）

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私立光華大學章程

張壽鏞題



張壽齡

冬村大辨大算算算

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私立光華大學一覽

目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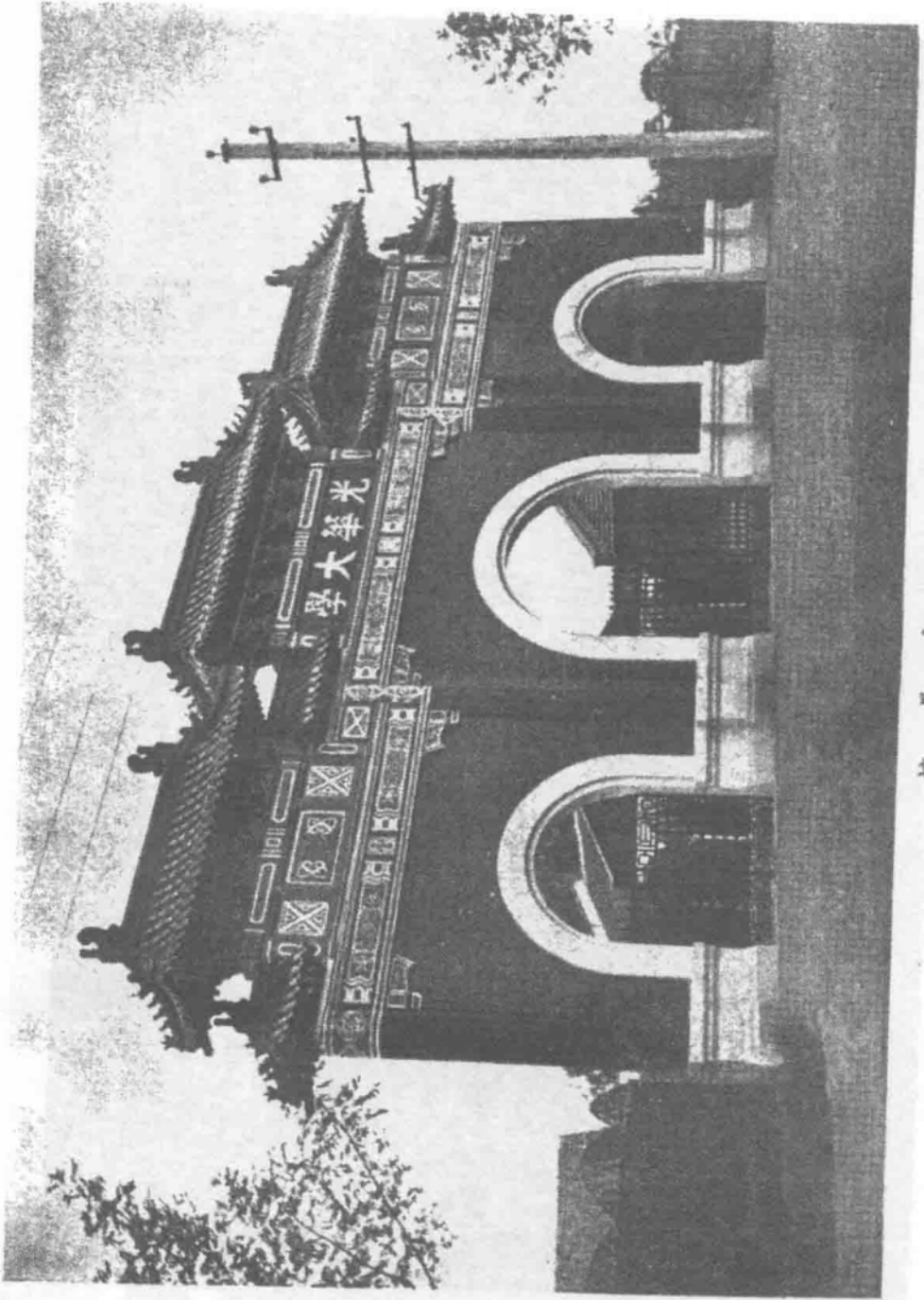
校圖	六幅
私立光華大學成立記	一
私立光華大學簡史	一一
私立光華大學校董題名	一九
私立光華大學規程	二一
校務會議	二六
各種委員會	二九
教務通則	三一
學程一覽	四三
文學院學程一覽	四三

文學院各系一年級必修學程	四三
文學院各系二年級必修學程	四四
文學院國文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四六
文學院國文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四七
文學院英文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四九
文學院英文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五〇
文學院政治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五一
文學院政治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五一
文學院教育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五三
文學院教育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五三
文學院歷史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五六
文學院歷史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五七
文學院社會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五九
文學院社會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六〇
理學院學程一覽	六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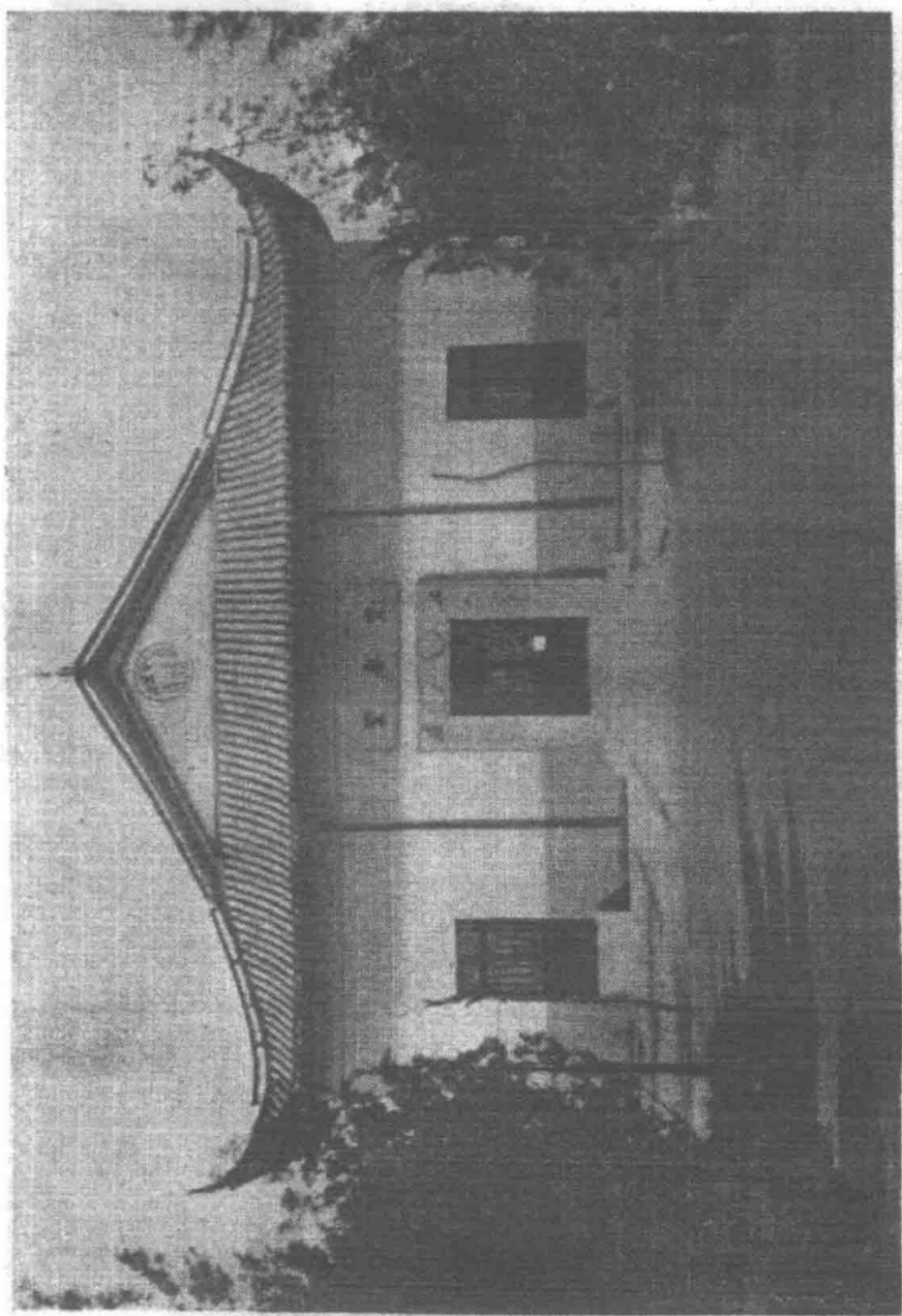
理學院各系一年級必修學程	六二
理學院數理系二年級必修學程	六三
理學院數理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六四
理學院數理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六五
理學院化學系二年級必修學程	六七
理學院化學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六七
理學院化學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六八
理學院土木工程系二年級必修學程	六九
理學院土木工程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七〇
理學院土木工程系三四年級選脩學程	七一
商學院學程一覽	七二
商學院各系一年級學程	七二
商學院各系二年級必修學程	七三
商學院經濟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七四
商學院會計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七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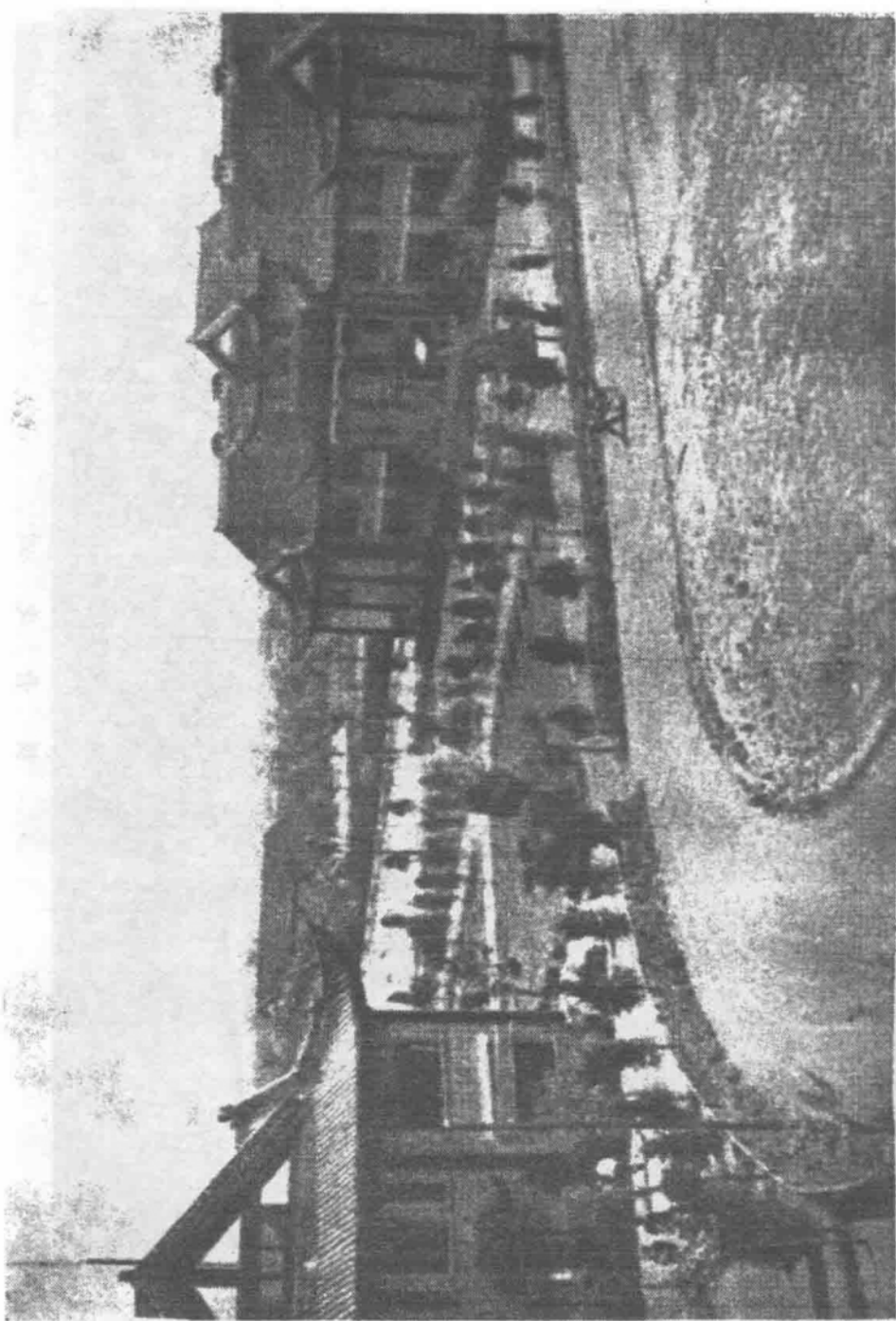
商學院銀行系三四年級必修學程	七六
商學院各系三四年級在本院選脩學程	七八
商學院各系三四年級在他院選脩學程	八一
各種章則	八三

教職員服務規程	八三
圖書館規則	八四
宿舍規則	八六
補考規則	八八
課外作業規則	八九
學生結社集會規則	九〇
學生發行刊物及壁報規則	九一
學生團體借用大禮堂游藝集會規則	九一
獎學金暫行規則	九三
畢業論文須知	九三
特優畢業生保送暫行規則	九五
廿五年度教職員名錄	九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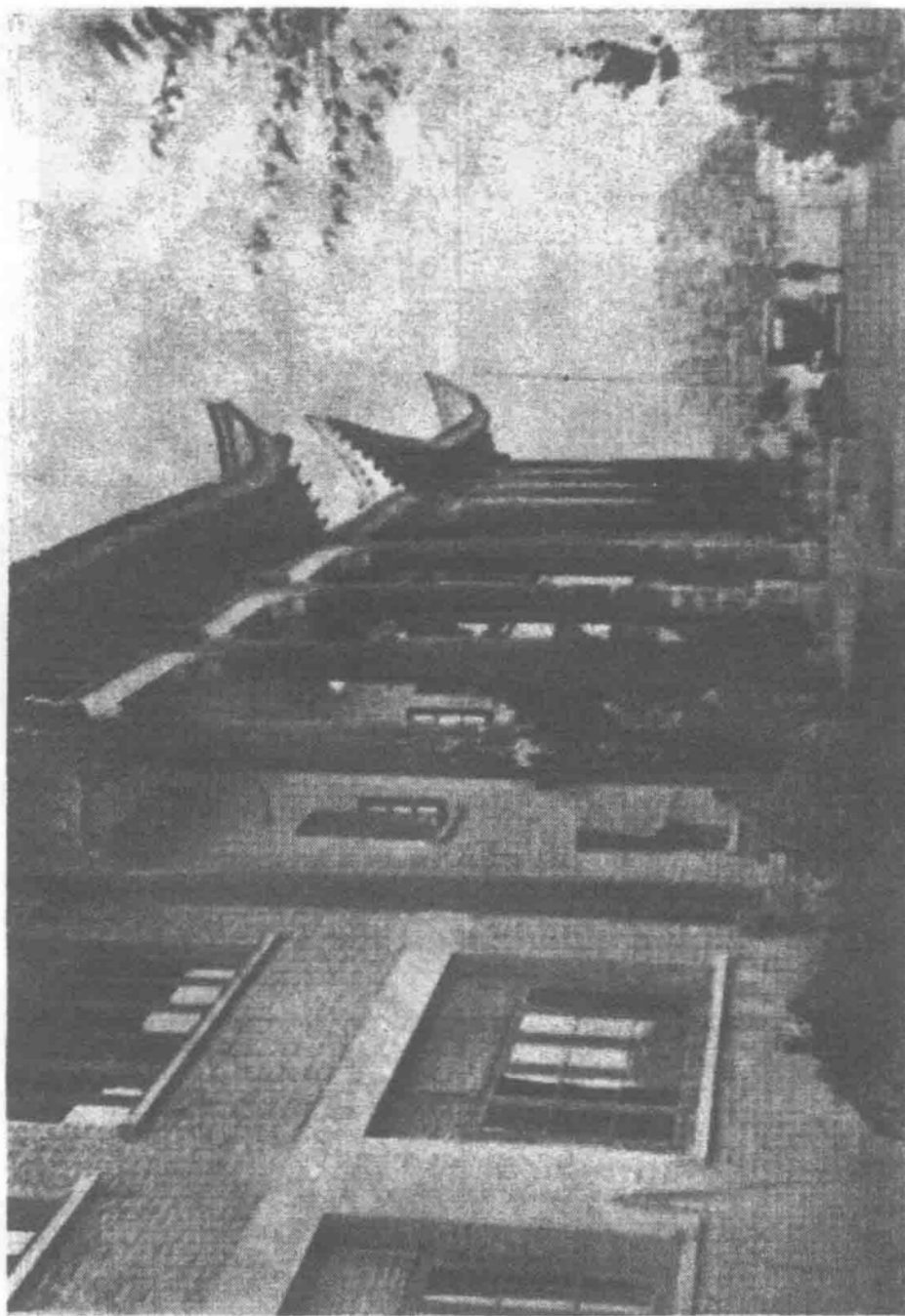


一
校 景 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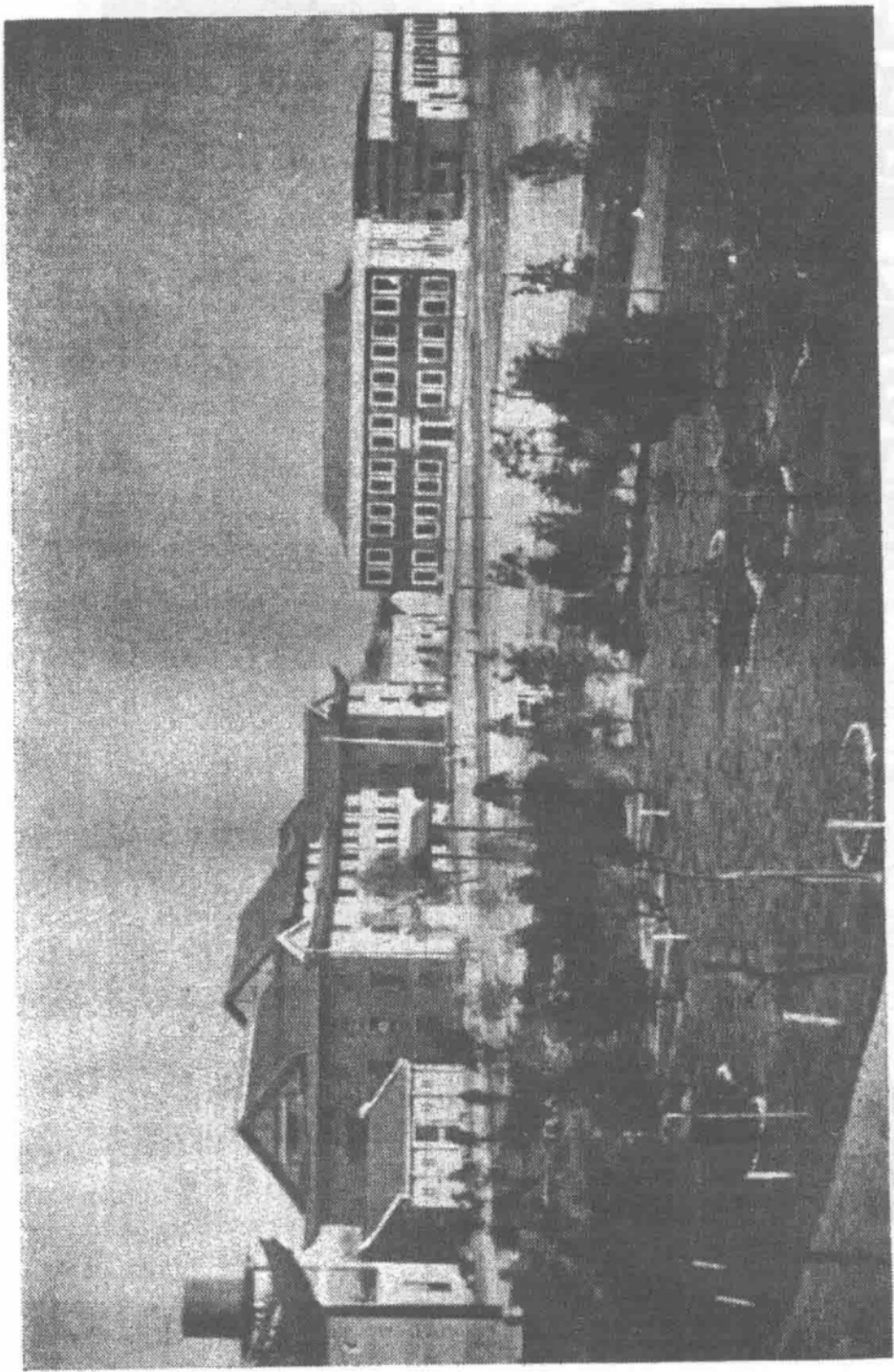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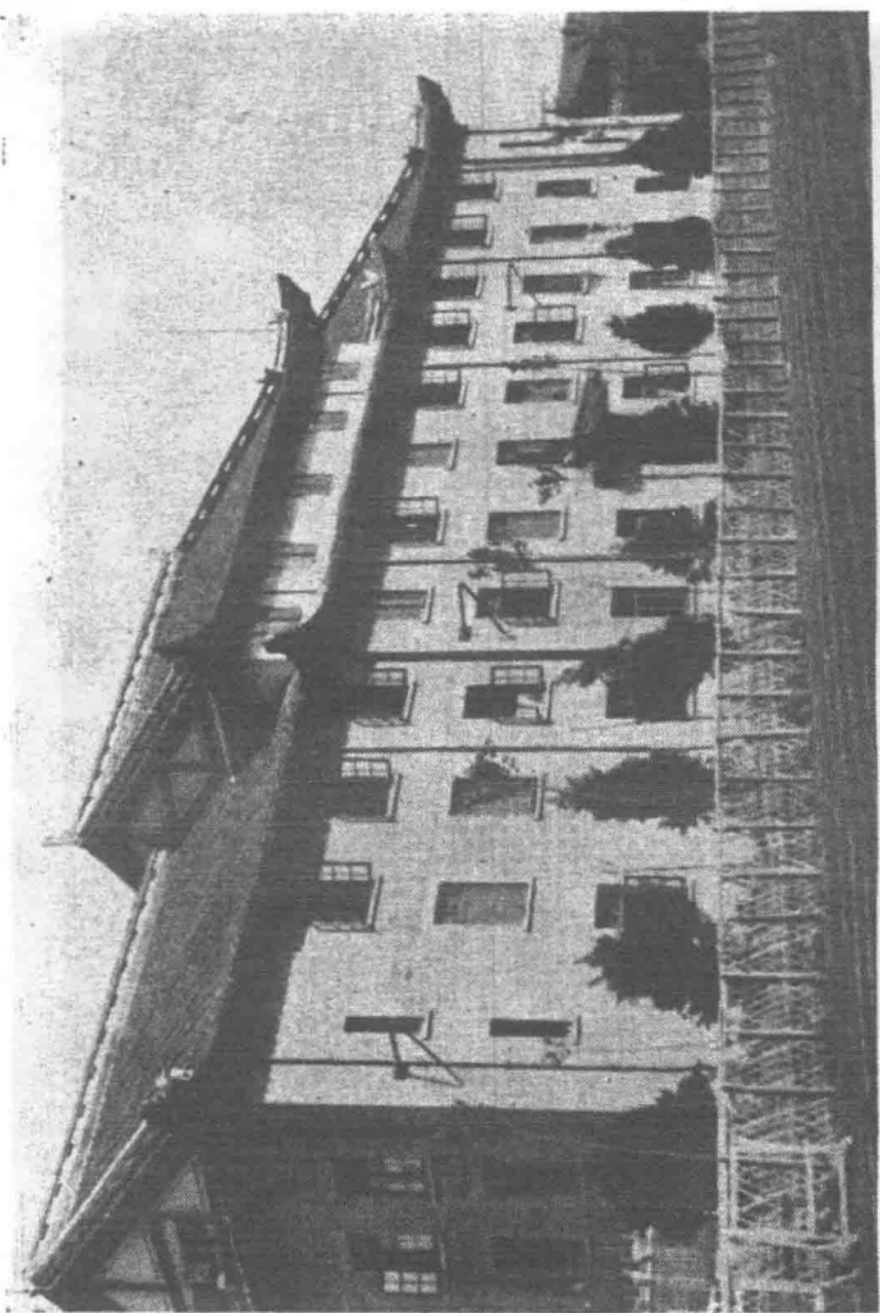
三
之
街
景



四
之
景
校



五 之 景 校



六 景 之 校

私立光華大學成立記

光華大學之成立，厥爲國民自覺之曙光，亦曰國恥紀念之實錄！

唯中華民國之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我中華民國國民，勞工之無告，憤日人之橫酷，而集會於上海之南京路焉，將以詔告友邦人士之旅於我，食息於我者，而求援焉。而以治上海者之爲英工部局，勿許也！乃下令捕逐，繫累者數百人，而槍斃者又十餘人，血汨汨流沾衢，交通部工業專門學校之學生聶光墀者，嘗肄業於美人卜舫濟所治之聖約翰大學，而殉身是役者，交通部工業專門學校之學生與焉；於是光墀則大憤，走聖約翰大學，召前所與同學者而語之狀。未及畢所欲言，而卜舫濟馳至，揮之出，且曰：You have no right to speak here 意謂汝無在校發言之權也。其明日爲五月三十日，而國人之見屠戮於英工部局者益益衆。羣情震悼，諡之曰五卅慘案，定其日爲紀念日，將以詔世世萬子孫毋忘！凡我國人之來受學於聖約翰大學者，不能以受學聖約翰大學之故，而自忘其爲中華民國之國民也；則亦不能無震悼於五卅慘案之爲奇慘極酷；而

以治校者之爲美人卜舫濟，勿許也！然無如來學者之卒不能自忘其爲中華民國之國民也！遂以六月一日宣告罷課，並上書教授會。

卜舫濟乃以校長名義，召集於一日之夜開教授會。而教授之主任大中學國文部者，爲孟憲承，嘗以國文教學之主旨，貴能陶淑國民性，而思所以砥礪之，俾底於自覺自奮；而在外國教會主管之學校，爲國文教授者，尤當自知其責任；至是乃以國文部主任名義，先以是日之午召集國文教授談話會於第十三號教員宿舍。至者十四人曰：錢基博、伍叔儻、何仲英、洪北平、顧盡丞、林軼西、張振鏞、周子彥、金秋濤；其不期而至者，曰蔣湘青、吳邦偉、薛迪靖、于星海；其室則何仲英之所居也。於是孟憲承發憤而道曰：「學生者，以學爲其生活者也；使學生而罷學，則失其所以爲學生矣！然使此間爲學生者，祇自認識爲聖約翰大學之一學生，而不自計爲中華民國之一國民，視國人之屠戮，如秦越人之肥瘠，漠然無所慨於心焉；則吾儕平日所倡國民自覺之教學，以號於諸生者，將經此一度之試驗而漸滅以俱盡！今而後，吾儕復何顏以學問文章與諸生相見於講壇！」錢基博曰：「君之言然！吾今日在講壇，正言以告於諸生曰：『吾常教汝曹學孔子，孔子之

道無他，曰仁與義，今國人日被屠僇，而絃誦洋洋，無所動於中焉，仁安在？觀死傷之狼籍，聞呻吟之惻怛，而曾不思援手，義安在？「此僕之所爲發憤而道者也！」孟憲承曰：「然則贊同諸生罷學，可乎？得無非卜校長今日所以召集教授會之本旨乎？」何仲英曰：「吾儕如認美國爲吾中華民國之友邦，卜校長爲吾華人之好友，當亦不能不爲我國人之被屠僇者，灑一掬同情之淚也！今學生亦既上書教授會，聲言此次罷課，所以致悼於國人之無辜屠戮；而於美籍之卜校長，則以中美邦交之敦睦，師弟情意之素孚，仍不敢不致其崇敬；當亦卜校長之所矜鑒者矣！特恐卜校長不解此意，所賴吾輩身爲教員者，斡旋其間耳！」錢基博曰：「禮喪服，大功廢業。況國人無拳無勇，罹此冤酷，洞胸殺軀者何限！此國喪也！雖罷學，何不可！吾不曉英語，嚮不出席教授會；今當操國語以出席教授會，宣導此意！」孟憲承曰：「儻不罷學而可以策兩全者，吾儕當別圖所以善其後。苟罷學，亦必策勵諸生以無妨校紀，乃可耳。」衆議僉同。

是日之夕，卜舫濟召集教授會於校長室。國籍教員之嚮不出席會議者，至是無缺席；然而無發言者！而美籍教員之發言者，則意氣甚激昂。一美人曰：「聖約翰學校在工

部局保護管轄之下，而容學生在校，以爲反英之宣傳，是叛徒也！且中國人頻年內亂，無不竄匿租界以託庇於我外國人者，今乃欲樹叛旗耶？此何可者！其它類是者夥，不忍聞，亦不忍言！於是錢基博起而言曰：「吾今日可操國語以言吾中國人之所欲言者乎！吾國人無拳無勇，以就屠戮於英人，槍彈橫飛，血流交衢，使此事而發生在美國，在世界任何之國家，其國人裂眦嚼齒之必思得當以報，恐不塵塵奔走哀號，如我國人今日所爲已也！卜先生及在校美籍諸教授，自稱中國人之好友，乃目覩英人之肆戮逞志於我，而不一援手；又以我國人之號冤痛者爲罪焉！吾儕不敢自忘爲卜校長聘任之教員，然尤不敢不矢誓自認爲中華民國之一國民，願我中華民國好友之卜校長，爲吾儕設身處地一思之！此冤痛爲何如者！」孟憲承譯以告，嗚咽雪涕，幾幾不能卒其辭！國籍教員繼有言者，然卜舫濟力言不許學生罷課，儻罷課，則學生必立出校。持議不下，乃用無記名投票表決，卒以三十一票對十九票之表決，通過允許學生罷課，照常任校之議案，乃議案通過之後，卜舫濟忽宣言：「校長有自由處分校事之權，絕不爲教授會之議決案所束縛」云。

次日之晨，實爲六月初二日，卜舫濟召集教員代表六人，學生代表六人，開聯席會議，議決罷課七天，如期滿而事未平，則提前放暑假；提交卜舫濟宣布，並令學生於罷課期內，須照章嚴守秩序，而學生亦以恪守秩序自約束，乃開學生會討論進行，共分八科治事，曰總務，文牘，糾察，演講，新聞，幹事，經濟及交際，是也。又於校內旗桿升半旗以志哀悼，并於每晨齊集旗桿下，向國旗行禮，而懸旗之禮，由童子軍所掌，遂屬童子軍副團長潘志傑以請於卜舫濟，卜舫濟曰「可！」而半旗之下，將以六月三日始。

三日之晨六時，童子軍升旗，以美旗懸至竿頂，獨國旗下半旗，而學生會方在禮堂召集開會，會畢，羣赴旗竿之前，而旗則爲卜舫濟攜取以去矣！衆皆愕然，乃推代表嚮卜舫濟，詰所以？卜舫濟曰：「放假之日，例不懸旗。且中美兩國國旗宜平等高懸，而中國獨懸半旗者，未曉何由？」代表則曉譬之曰：「中國下半旗，所以表中國人之悼憤，而美國旗不下者，所以全英美之邦交，非有他也。且校長則既始諾之矣！」顧卜舫濟堅不可代，表無如何！退則向童子軍部借國旗以來，衆見旗，咸免冠鼓掌。卜舫濟聞聲出，見潘志傑曳旗欲懸，怒攫之下。一生呼曰：「此吾中華民國之國旗也！」卜舫濟曰：「然！吾知之！」